

“大数据杀熟”乱象何时休？监管重拳出击去“顽疾”

■本报记者 孟珂
见习记者 杨洁

同是一家互联网平台的用户，忠诚度较高、消费能力更强的VIP用户购买某项服务的费用却远高于新客户，甚至服务质量还不及新客户。类似这种“不同人不同价”的情况，相信不少人都遇到过。

这背后其实是算法不合理应用在了“捣鬼”。

近年来，算法应用在给社会、经济发展注入新动能的同时，算法歧视、“大数据杀熟”、诱导沉迷等算法不合理应用导致的问题也深刻影响着正常的传播秩序、市场秩序和社会秩序。在此背景下，国家网信办等四部门日前发布《互联网信息服务算法推荐管理规定》(以下简称《管理规定》)，对“大数据杀熟”等进行规范。业界认为，《管理规定》的出台意味着算法推荐相关行业开始迈入严监管时代。

价格可“私人定制” 越是熟客价越高

《证券日报》记者在某消费者投诉服务平台输入“大数据杀熟”，跳出2073条投诉，投诉对象包括主流电商平台、外卖和网约车平台等。

一位在该平台投诉的消费者表示，使用某App团购用餐套餐时，同样的时间、同样的套餐，不同手机就会显示不同金额；还有消费者投诉，线上预订酒店标间时页面标价为87元/晚，可付完款后标价却下降了5元。

除了普通消费者，也有一些互联网平台的VIP会员“吐槽”并未享受更优待遇。一位消费者称，在某购物软件上购买路由器时，自己作为会员账号购买价格显示的是649元，可普通账号购买仅需要579元。此外，记者梳理消费者投诉记录注意到，多家大型互联网服务平台均存在用户反馈“大数据杀熟”的情况。

一位从事大数据相关工作的业内人士向《证券日报》记者透露，当前大型互联网企业确实存在“大数据杀熟”等现象，他们除利用自

身积累的数据外，还在外部采购采集数据。

为一探究竟，《证券日报》记者进行了一番体验。在某社交平台，用户滕滕(化名)的账号已是VIP会员，记者本人则新申请了一个账号，在同样购买一个月会员的情况下，记者只需花费12元，且平台会额外赠送1个月会员，滕滕却需要花费15元，平台也仅赠送15天会员。

很明显，两人被平台“区别对待”，滕滕被平台“杀熟”。

无锡数字经济研究院执行院长吴琦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大数据杀熟”之所以屡禁不绝，从平台商家的角度来看，熟客基本都是会员，能花钱或者通过非免费方式成为会员的用户大都是忠诚度较高、消费能力更强的用户，消费需求相对而言更加刚性，这些用户对价格相对不敏感，更注重消费效率与体验。加之平台与用户信息不对称，平台通过数据分析、页面设置、信息隐藏等方式展示高价商品，使得用户不知不觉就被“杀熟”了。

“从监管部门角度看，相关法律法规尚有待健全，特别是对于电商平台的定价标准等，导致平台大数据杀熟的违规成本偏低。”吴琦说。

“利用算法推荐对个人定制不同的信息和服务存在两个风险。”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副院长左晓栋表示，一是用户个人信息安全风险，平台运营者可能违法违规收集、滥用公民个人信息；二是算法操纵风险，因为每个人收到的信息、使用的服务由互联网平台运营者定制，有可能会引发舆论安全风险。因此，加强算法推荐管理，既是维护公民个人权益的需要，也是维护国家安全的需要。

严肃整治 促算法推荐服务健康发展

事实上，去年以来监管部门对“大数据杀熟”高度重视并出台了相关规定。

例如，2021年4月13日，市场监管总局会同中央网信办、税务总局召开互联网平台企业行政指导会指出，“实施‘大数据杀熟’等问题



记者在某消费者投诉服务平台输入“大数据杀熟”，跳出2073条投诉，投诉对象包括主流电商平台、外卖和网约车平台等

●一位在该平台投诉的消费者表示，使用某App团购用餐套餐时，同样的时间、同样的套餐，不同手机就会显示不同金额

●还有消费者投诉，线上预订酒店标间时页面标价为87元/晚，可付完款后标价却下降了5元

魏健骥 / 制图

必须严肃整治”；2021年7月2日，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修订征求意见稿)，亦对电商平台经营者利用“大数据杀熟”等作出规定；2021年11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强调，不得过度收集个人信息，禁止商家通过自动化决策“大数据杀熟”。

值得关注的是，日前出台的《管理规定》明确了算法推荐服务提供者的用户权益保护要求，包括保障算法知情权，要求告知用户其提供算法推荐服务的情况，并公示服务的基本原理、目的意图和主要运行机制等。要求“不得根据消费者的偏好、交易习惯等特征，利用算法在交易价格等交易条件上实施不合理的差别待遇等违法行为”。

“这对网络销售、生活服务、社交娱乐、信息资讯、金融服务、计算应用等领域的互联网平台企业影响较大。”吴琦表示，这些企业靠海量数据和算法，进行千人千面的智能推荐，每个用户被推荐到的商品内容不同。按照规定，用户拥有算法知情权，平台需要告知用户其提

供算法推荐服务的情况，并公示服务的基本原理、目的意图和主要运行机制等，并明确相应的惩罚机制。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有关负责人表示，在互联网信息服务领域出台具有针对性的算法推荐规章制度，是防范化解安全风险的需要，也是促进算法推荐服务健康发展、提升监管能力水平的需要。

加强个人隐私保护 已有公司积极布局

《证券日报》记者注意到，在《管理规定》于今年3月1日正式实施前，部分投资者在沪深交易所互动平台上对相关上市公司“大数据杀熟”和收集个人信息业务等情况进行提问，有公司回复称已在积极布局。

一家电子数据收集企业表示，公司目前在检测取证和数据安全方面推出了执法端和企业端相关产品，专门针对Android恶意应用程序进行动态分析，全方位对App行为实时分析，如App读取用户信息、操作用户行为等分析，为

个人隐私保护提供了快速和专家型的检测方案。

贵州数据宝产品研究院院长李可顺认为，通过算法驱动的公司，在《管理规定》发布实施后，用户在整个服务使用过程的干预会减少，平台算法会逐渐向合规方面调整，部分流量可能会流失，但市场竞争会更加公平。

一位为互联网平台提供数据服务的业内人士认为：“算法管理新规加持个人信息保护法，能够对相关企业产生震慑力，规范整个行业良性运行。”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有关负责人表示，算法推荐服务治理需要政府、企业、社会、网民等多方主体共同参与，推动算法推荐服务公正公平、规范透明，促进算法推荐服务向上向善，营造更加清朗的网络空间。

“接下来，监管层、行业和企业要形成协同治理的模式。”在吴琦看来，监管部门需完善协同治理的政策法规体系，依法依规查处违法违规主体；平台企业应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建立健全相应的管理制度和技术措施。

深交所2021年监管服务显效能 2022年锚定三大工作重点

■本报记者 昌校宇

“十四五”开局之年，资本市场气势如虹。回首这一年，深市新增上市公司233家，IPO融资1708.38亿元；累计实施完成再融资371单，融资金额5299.47亿元；12家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2家公司实施完成出清式资产置换……

展望2022年，深交所锚定上市公司监管服务三大工作重点。

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积土成山，积水成渊。2021年，深交所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为抓手，多措并举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这一年，深市主板与中小板顺利完成合并，深交所持续优化“入

口”关，支持优质企业上市。2021年，深市新增上市公司233家，IPO融资金额1708.38亿元，同比分别增长44.72%、35.02%。

同时，深交所支持上市公司依规开展市场化并购重组、再融资，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做优做强。2021年，深市上市公司累计实施完成再融资371单，融资金额5299.47亿元，同比分别增长42.69%、35.40%；累计实施完成重大资产重组57单，交易金额2006.46亿元。

这一年，深交所不断推动完善上市公司治理。在股票上市规则中设置“公司治理”专章；持续加强“关键少数”培训力度；组织典型上市公司召开系列集体业绩说明会等。

这一年，深交所落实国企改革行动计划，推动国有企业通过并购

重组、破产重整等工具实现脱胎换骨、跨越式发展。2021年，深市国企共实施完成重组24单，交易金额1625.78亿元；实施完成再融资方案67单，融资金额1485.46亿元。

这一年，是退市新规落地实施首年，深交所着力推动劣质资产加快出清，促进市场资源更高效配置，确保实现“退得下”“退得稳”。2021年，深市12家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2家公司实施完成出清式资产置换，1家公司因吸收合并主动退市，退市类型更加多样，结构更趋合理，覆盖范围更广。

提升一线监管效能

冰解冻释，和衷共济。深交所充分发挥市场合力，做出针对性部

署：对内，严防热点题材炒作，稳妥处置占用担保等违规行为；对外，持续压实中介机构责任，让资本市场“看门人”发挥作用。

这一年，深交所重点关注公司“蹭热点”“炒股价”行为，持续完善信息披露、日常监测等制度机制，加大问询处分力度，严防市场投机炒作风险，传递从严打击的鲜明态度。

这一年，深交所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坚守“零容忍”底线，打出“定期报告双重审查+专项监管问询+现场检查+纪律处分”的监管组合拳，对组织、策划违规行为的“关键少数”从严处分、精准监管。

这一年，深交所持续压实中介机构责任。加强线索报告和反馈，

提升联合监管效能；修订发布上市公司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公告格式；对1家中介机构及2位相关责任人作出纪律处分，督促中介机构勤勉尽责。

笃行不怠，行稳致远。新的一年，深交所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进一步深化市场改革发展，防控重点领域风险，提高监管服务水平。

展望2022年，深交所锚定上市公司监管服务三大工作重点：以注册制改革为牵引，积极服务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提升公司质量为主线，推动打造体现高质量发展要求的上市公司群体；以防范化解风险为底线，依法从严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氢能产业支持政策频出 上市公司积极布局

■本报记者 包兴安

近日，地方“两会”相继召开，代表委员为“氢”发声。

据了解，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下，氢能产业广受重视，各地政府支持政策频出。目前，深圳、北京、河北、四川、山东等省市区出台氢能政策。同时，看好氢能市场前景，相关上市公司纷纷布局。

“氢能行业需求将呈拐点向上趋势。”无锡数字经济研究院执行院长吴琦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地方频频出台氢能产业政策既是对中央发展氢能要求的落实，又有助于培育当地经济增长新动能，构建清洁低碳的现代能源产业体系，助力实现“双碳”目标。

8825条问答指向氢能

北京师范大学政府管理研究

院副院长、产业经济研究中心主任宋向清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发展氢能符合国家产业导向和能源安全需要，通过发展氢能产业链可以带动若干相关产业，发展绿色能源的同时壮大先进制造业板块。

“地方频频出台氢能产业政策是因为氢能不仅环保，而且耗损少，可以管道输氢，安全性相对提高，能源无效损耗大大减小。”宋向清说。

目前，不少上市公司积极布局氢能。记者注意到，沪深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上，投资者积极询问相关公司是是否涉“氢”。记者梳理，截至1月9日，互动易平台上有8825条问答。其中今年以来，有274条问答。例如，1月7日，江铃汽车表示，公司拥有氢能源车生产资质以及技术储备；美锦能源表示，在氢能领域，公司已完成了较为完整的产

业链布局，“十四五”期间公司规划建设加氢站超百座(含油氢电合建站)。

“氢能是公司未来重点布局的战略方向。”金宏气体董秘龚小玲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金宏气体依托“天然气制氢”与“尾气回收PSA制氢”两大核心技术，目前公司氢气年产能约7000万标方，规划年产能合计约12000万标方。

氢能领域投资将爆发

吴琦表示，在中央及地方的政策鼓励下，氢能产业发展节奏将显著提速。政策的发力将催化资本的投入，氢能领域投资将爆发。首先，这将带动氢能市场需求整体上升，为上市公司等市场主体带来更多机遇。其次，可以激发企业研发热情，推动有实力的企业脱颖而出，实现制氢、储氢、加

氢、用氢等全产业链关键性技术不断突破和规模化降低成本，加速整体商业化进程。

“上市公司积极布局氢能市场有利于进一步提升氢能产业创新驱动力度，加大对燃料电池产业化技术进行改进、提升，使产业化技术成熟，保证我国在燃料电池发动机关键技术方面的绿色发展领先优势。”宋向清表示，可以加快燃料电池车示范运营相关的法规、标准的制定和加氢站等配套设施的建设，推动燃料电池汽车的载客示范运营。

宋向清建议，氢能产业在制、储、运、用等多个环节，特别注重产业链的闭环构建，应用上市公司庞大的资本优势，创新引领以攻克技术壁垒，解锁由技术导致氢能产品成本较高等发展桎梏。同时加大科研的纵深延展，坚持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并重，力求

在氢能源核心环节实现关键材料与零部件的自主研发和制造，致力于突破绿色低碳制氢、高效低成本燃料电池等产业链关键技术，化解核心零部件等重点难题，强力推动氢能技术进步和产业链互补，提升国产氢动力核心竞争力，以推动氢能产业全行业自主发展，保持中国在全球氢能领域的主导地位。

吴琦表示，目前，氢能在我国能源体系中缺乏政策规划且应用场景单一，国家层面应在关键技术科技创新、储运等基础设施建设、氢能产业孵化、试点与示范工程、财政补贴等方面制定中长期战略规划，强化氢能产业发展顶层设计。地方层面应构建良好的营商环境和产业环境，加快推动氢能产业的市场化进程，拓展氢能应用空间，促进氢能的规模化应用。

“看门人”不看门 堂堂所“没一罚六”

■本报记者 桂小笋

日前，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堂堂所”)被证监会处罚引起市场广泛关注。

证监会官网近日发布的信息显示，堂堂所承诺不在审计报告中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审计独立性严重缺失，审计程序存在多项缺陷，审计报告存在虚假记载和重大遗漏，缺乏应有的职业操守和底线。证监会拟对堂堂所采取“没一罚六”的行政处罚，相关主体涉嫌犯罪问题将移送公安机关。

“堂堂所主观上表达了串通造假的意思，客观上起到了鼓动其客户财务造假的效果。”1月9日，上海明伦律师事务所律师王智斌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说。

从证监会公布的信息可知，堂堂所在明知*ST新亿年报审计业务已被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拒接”的情况下，与*ST新亿签订协议，承诺不在审计报告中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并要求如发生被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形，*ST新亿应予补偿。

“证监会对其重罚是必然的。现行《证券法》对于‘看门人’提出了更高要求，‘看门人’不‘看门’承担的法律后果更加严厉。”王智斌表示，作为中介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应在履职过程中应当客观中立、勤勉尽责，如果会计师事务所所有串通行为或者未勤勉尽责导致审计结论有错误的，证监会可以视情节轻重对会计师事务所予以行政处罚；投资者亦可将会计师事务所列为被告，要求会计师事务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立信、众华等多家会计师事务所都曾在不同案件中被法院判决向投资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对于堂堂所承诺不在审计报告中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之事，多位市场人士在和《证券日报》记者交流时都觉得匪夷所思。

“审计机构与上市公司之间是聘用关系，每一个会计年度，审计机构从上市公司处收取数十万的审计费用，一般不会出现会计师事务所以出具非标意见‘要挟’上市公司的情况。”王智斌表示，会计师事务所“要挟”行为的，则涉嫌构成敲诈勒索，会计师事务所会受到刑事法律制裁。

事实上，监管部门对于堂堂所的关注由来已久。早在2021年2月19日，证监会曾对堂堂所承接多家ST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相关事项进行回复，“堂堂所在2020年承接了*ST新亿2019年年报审计业务后，又陆续承接*ST金洲、*ST斯大等上市公司2020年年报审计业务。2020年下半年，证监会针对堂堂所执行的*ST新亿2019年年报审计业务开展了现场检查，发现其在执业过程中存在诸多问题。根据检查情况，证监会已对*ST新亿及堂堂所涉嫌违法违规行为立案调查。”

同花顺数据显示，以2020年年报为参照指标查询可知，沪深两市共有12家会计师事务所服务的上市公司分别超100家，最多的一家会计师事务所服务上市公司超600家。从审计意见来看，对于财报中存在问题的上市公司，审计机构也给出了相应的意见，并提示风险。

有资深会计人士向《证券日报》记者交流时坦言，对于在资本市场已经有公开“劣迹”的上市公司，会计师在审计的时候更应重点看资金流等细节，现场核查、现场走访也要更仔细，还要盯紧公司有没有生产能力，“这些都要有针对性地去查，如果有问题，要出非标准的审计报告。”

(上接A1版)

《证券日报》记者梳理发现，自2021年8月11日观典防务率先披露转板意向以来，共有5家公司先后启动转板工作。其中，观典防务、翰博高新和泰祥股份的转板工作正在推进中；龙竹科技和新安洁分别于2021年12月10日、12月17日宣布拟终止转板，理由均为上市目标已完成，北交所更契合公司创新发展需要。

具体来看，在上述推进转板工作的3家公司中，1家“目的地”为科创板，另外两家意向创业板。目前，3家公司转板申请已被沪深交易所受理，由沪深交易所审核并作出是否同意上市的决定。

对此，孙金钿表示：“转板衔接方面，沪深交易所建立转板审核沟通机制，确保审核尺度基本一致，考虑到上述3家公司均为首批转板试点，其完成转板并上市交易的时间或较为接近。”

在常春林看来，《指导意见》落地后，转板审核工作或将提速，加之沪深交易所审核效率较高，上述3家公司有望在今年一季度通过审核。目前，观典防务、翰博高新整体进展较快，有望分别成为首家科创板、创业板转板上市公司。

渐进式推进 覆盖全市场转板制度

证监会表示，下一步，将组织上交所、深交所、北交所、中国结算等做好转板各项准备工作，并根据试点情况，评估完善有关制度安排。

“北交所上市公司转板与直接申请科创板、创业板首发上市，在审核流程、信息披露、市场预期等方面均有一定差异。”孙金钿建议，为确保转板制度稳步实施，接下来可从进一步完善转板审核制度、避免制度套利、明确中介机构责任归属等方面入手，继续补充全北交所转板制度体系。同时，在优化完善北交所转板机制的基础上，分步骤、分阶段地渐进式推进覆盖全市场的转板制度。

“北交所作为我国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的重要纽带，一方面与新三板基础层、创新层形成中小企业层层递进的上市通道，另一方面与沪深交易所错位发展、互联互通，共同构成了一个体系完整、层次清晰、功能互补的多层次资本市场架构。”孙金钿认为，未来，我国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的广度和深度有望继续拓展，为不同类型、不同阶段的企业做好资本市场服务，助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